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公告编号：2007-23

##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累计涨幅很大。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此予以关注。为保护投资者权益,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核查。现将相关核查情况公告如下：

### 一、核查情况说明

1、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公告（2007年1月18日、2007年2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因临时更换了保荐机构，延误了材料报送时间，目前相关材料正在积极准备，尚未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

3、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回复为如下：“本公司没有计划对贵司（证券代码：000546，股票简称：光华控股）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它对贵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对贵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董事会核实确认，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与公司有关的情况未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要变化。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5、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 对相关的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 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6、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近期未接待过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也没有私下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漏非公开的重大信息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的情形。

综上,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而目前市场上的股票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已为321倍,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五月三十日